

## 刺刀

這一天，時候尚早，天卻全陰了，還摻了斑斑駁駁的灰紫，像跌得淒慘的人，化不掉的血都瘀成觸目驚心的層層塊塊，硬是遮去大半邊天。幾許涼風在空曠的山谷迴旋、迴旋，最後落在凹凹凸凸的大土堆上，從上面看去，有許多頭顱、斷手、斷腳自土堆冒出來，甚至，有些血已經乾掉的頭顱，雙眼還睜得很大，恨意仍然令人心寒。這個亂葬坡是個新墳，濃厚的腐屍味嗆得人幾乎無法呼吸。溫子站在山谷頂，望著這滿坑屍骨，沮喪得癱在地上，這麼多的死屍，叫她如何找起，可是，找不到她丈夫的屍體，她一顆被揪住的心永遠落不了地。後來，在這個事件整整過了五十年，接受報紙訪問時，她才有機會吐露當年的痛苦。那個晚上，我廷被兩個憲兵帶走以後就沒有再回來，我聽人說，伊被押去公園當眾槍殺，背後還插一支旗子，上面寫著『罪魁』。唉！罪啥米魁？到死我都不知影伊犯啥米罪？」溫子拭拭多皺眼角的淚水，又說：「那個時候，天天出去找伊的屍體，從天亮找到天黑，從山頭找到海邊，見一些屍塊從海上浮起來，若不是惦著厝裡孩子還小，真想跳下去求解脫。」

溫子說話的背景是一片佈滿紅霞的黃昏天幕，璀璨的晚霞襯得她的臉反而暗了下去，此刻鏡頭就停在她盈淚的臉上。「帶子先放到這裡。」導演任浩眨眨疲憊的眼睛，對工作人員說：「太晚了，明天再看帶子吧！辛苦各位了。」等到工作人員都走了，任浩還是坐在椅子上不動，眼睛直直盯著溫子說話停格的畫面，時間一分一秒過去，慢慢地那些背景裡的紅霞開始動起來，只有溫子仍舊停格不動，然後紅霞一步一步爬出螢幕，纏繞整個房間裡，瞬時房間紅光四射，透過紅光，遠方變得很透明，彷彿可以無盡延伸，就在他沉迷在這虛幻世界時，一位蓄短鬚、目露凶光的男子出現在他眼前，那男子手持尖刀，尖刀閃著耀眼的光芒，似乎失去理智般朝前面瘋狂亂砍。「阿公！不、不、、、」任浩跳下椅子大叫，雙手掩面跪在地上。

一旁的螢幕又開始繼續轉動。「等我把我廷的屍體運回到家裡，我就燒熱水幫伊擦身體，奇怪的是死那麼多天的人了，居然在我的毛巾碰到伊的頭殼的時候，還會流血、、、」溫子說到這裡哭了起來：「這把血是代表伊的冤屈，死不瞑目呀！」溫子的女兒扶著腫著雙眼的溫子，接著說：「是呀！自從我阿爸過世以後，厝裡的經濟變得很差，常常餓得沒有東西吃，聽我哥哥說，伊曾經爲了哄因爲飢餓而大哭不停的我，就把伊的舌頭伸出來給我當奶嘴吸，吸得伊的舌頭都腫起來。」在記者受驚的嘩然聲中，溫子的兒子一直不好意思地搔著頭。原本佈滿紅霞的黃昏天幕已經漸漸黯淡下來，在天幾乎要全暗下來的時候，紅霞一條、一條跌落天邊，瞬時潔淨的天像初生嬰兒的夢，沒有任何幻想的一個乾乾淨淨的夢。

隔日，導演任浩和副導演討著戲未殺青，女主角吳心蜜即意外死亡的事。她的家人報警了吧？」任浩問。「嗯！不過，荒謬的是，她的家人竟然說什麼她的

死和戲有關，說她太入戲了，時常精神恍惚，才會出事。」副導邊說邊搖頭。但是，無可否認，心蜜演溫子，從年輕演到老，對演技是一大挑戰，心理壓力當然很大。」任浩說。也對。不過，當初你怎會對這個題材有興趣？困難度挺大的。」任浩沒有回答他，僅是看著一旁停在乾淨天空的螢幕發呆。副導繼續自說自話：「拍戲的過程也發生很多奇怪的事，像那次拍溫子清洗她丈夫屍體戲的時候，天就莫名下起大雷雨，而且機器也一再無端故障，拍到人都快抓狂了。後來，拍完以後，心蜜還一直哭不停，她說她無法控制自己、、、」副導的話慢慢變成一陣蜜蜂模糊的嗡嗡聲，漸行漸遠，在任浩眼前出現的是溫子丈夫流血的屍體畫面，溫子越擦血流越多，這道血匯聚成一條小流，混著淚水流向視線的盡頭。

「有人在嗎？」一位著警察制服的人開門進來，打斷任浩的思緒。「我是警察王中，來調查吳心蜜死亡的案子。」任浩隨即站起來和他握手：「你好，我是導演任浩。」兩人握手的時候窗外天色很亮，潔白的日光照在他們緊握的雙手上，讓他們瞬間產生一種錯覺，彷彿兩個人是舊識，只是分別了很久、很久，而命運安排他們重逢，是要讓兩個人的未來從此緊密相連。「我的尪過世以後，我之所以沒有再嫁，完全是因為要守那個查某人最重要的『節』。」螢幕上的溫子繼續說：「其實我的心早在我尪被槍殺那天就已經死了，我會活下來是為了要守完那個『節』。」

循著溫子堅毅的目光，任浩看見自己的父親任大順全身被粗繩捆綁，背後還插著一支旗子，上面寫著「罪魁」然後被幾個憲兵押往小公園，準備當眾槍殺，而任浩的母親春子，仍舊一無所知的呆在屋子裡，哄著當時年僅四歲的小任浩。擠在小公園外面觀看的人很多，不過，沒有人敢出聲，現場瀰漫一股死亡的氣息，濃厚且絕望。另一頭屋子裡，爐子上水開了，春子把爐火熄滅，然後抱著任浩站在窗邊，望著遠方唸著：「爸爸快回來，回來給浩浩買糖糖。」小任浩也咿咿呀呀學著說。小公園外，拖著沉重步伐跟憲兵走的任大順，視線裡盡是一片灰白，有時，他幾乎覺得自己是身體懸空地被拖著走，過去和未來對他而言已經完全沒有意義。一路上，任浩擠在人群裡，拼命對他大喊：阿爸！快逃啊！阿爸、、、，然而，任大順始終沒有回頭，橫在眼前的人潮，一波一波朝任浩湧來，直到任浩聽到那幾聲致命的槍聲，時間就停在這裡，人潮也逐漸隱去。

之後，任浩汗涔涔自床上驚醒，那種在人潮裡推擠的酸痛仍然還在，他慢慢下床，隨便泡碗麵吃，換上外衣，打算到外面透透氣。出門以後，街上格外冷清，平常這時候總擠了一堆吃喝嬉鬧的人，怎麼今天全都消失了？他正納悶著，忽然聽到前面有人群的騷動聲，他好奇地湊過去看看，原來有兩派青少年互看不順眼，正手持木棍準備鬥毆，雖然瀰漫著一股殺氣，不過，也許是尚未點燃導火線，雙方人馬仍然好端端站著，好像在等待一觸即發的殺機，從一旁看來這群人有點像戰鬥的雕像，被歲月磨得蒙上一層灰，連神情都已經凝結了。站在兩邊隊伍最前面的應該是他們的老大，表情冷靜卻目露兇光地看著對方，時間彷彿在這裡靜止，一絲風也沒有吹起，連遠遠圍觀的人群似乎都屏住氣息，一點騷動聲都沒有。當對峙到達飽合時，沒有任何徵兆，一邊的老大突然快速拿起木棍，朝另一邊的

老大頭上打去，頓時，被打的人立刻頭破血流，可是，他沒有叫喊、也沒有倒下，只是挺直腰桿強撐著，維持勝過生命的尊嚴，而後方人馬隨即廝殺起來，再也沒有人注意那位血流如柱的老大，然而，那個老大依舊瞪大眼睛兀立著，好像在堅持些什麼。站在一旁的任浩目睹這一切，恍惚間錯覺這是自己正在導的一部電影，那位即將血流乾涸的人，被特寫的眼裡不是恐懼，而是驕傲。

正當任浩沉浸在自己的幻想裡的時候，忽然被一陣更大的嘈雜聲驚醒，他抬頭定眼一看，那群鬥毆的青少年不知何時全部消失了，代之而起的是一大堆拼命推擠的人，好像有什麼大事即將發生，那些人的臉上都浮著恐懼的神情，由於人潮實在太洶湧，他被推擠了很久才看到令他觸目驚心的景象，他居然又看到他的爸爸全身被粗繩捆綁，背後插了一支旗子，上面寫著「罪魁」，被幾個憲兵押往小公園走。看到這場面，任浩全身的血液都沸騰起來，甚至，他還可以感覺到自己的心臟撞擊身體的力道，開始了，這一場屬於他的人生陣仗又開始了。隔了幾條路的屋子裡，四歲的小任浩十分頑皮，把桌上燒好的菜弄翻，惹得春子打了他好幾下屁股：「不乖！爸爸回來沒飯吃了。」小任浩在一旁啼哭著。這時候，任大順已經被推進小公園，跌在草堆上。被人潮阻隔在十幾公尺外的任浩十分恐慌，不管他如何拼命地擠，始終靠近不了公園，而他嘶裂的吼聲也被四周更大的嘈雜聲淹沒。

槍響之後很久、很久，任浩自急駛的公車上驚醒，他先讓自己回一下神，再慢慢打量這一輛公車，公車上除了他沒有其他乘客，晦暗的光線自各個窗口灑入，他朝車窗外一看，是個陰雨天，在濛濛細雨中，他看到遠處有一座反射金黃日光的漂亮的山谷，被雨後的紅霞包圍著，像是無意中闖入人間的仙境，任浩不由自主地下車往山谷走去。可是，他走了半天，才發現這座美麗的山谷竟然是沒有聲音的，小溪潺潺流著沒有水聲；飛鳥四處流竄，沒有鳥叫聲；狂風一陣一陣吹過，遍谷的百花爭妍鬥豔，各類蝴蝶一圈圈環繞著、、、，這個生意盎然的山谷竟然完全沒有一點聲音，任浩漫步在其間，卻是走著、走著越來越覺得詭異，後來，他決定用力把石塊踢進溪水裡，看看會有什麼結果，或者乾脆大叫一場，正當他如此想的時候，後方居然傳來一陣陣尋人的呼喊聲：「三達、三達，你在哪裡？」任浩立刻回頭尋找叫喊的人，在耀眼的陽光下，他並無法看清楚那個人的模樣，僅是隱約知道是個十多歲的少年，沿著山谷在找一個叫三達的人，儘管那人混身是血，似乎受了重傷，不過依然不放棄，也許這個叫三達的人對他而言十分重要。雖然，他朝聲音傳來的方向走去，不過，走了一會兒也找不到那個叫喊的人，倒是在無意中，就走出那個美麗卻沒有生命的山谷。

出了山谷，任浩覺得有點落寞，一種心被掏空的感覺，那是他在導戲的時候，常常要主角去揣摩的心境，沒想到自己遇著了，才知道竟然有這麼難受，沒碰過的人怎麼演得出來，唉！他現在才明白，原來導戲的人也是瘋子。正當他胡亂地踢著地上小石子的時候，耳邊又傳來陣陣人群的騷動聲，他往前一看，竟然看到小公園又出現在不遠處，他慘叫一聲，然後發瘋似向公園狂奔，他決定了，他告訴自己，他已經決定了，這一次不再浪費一分一秒，不再錯過關鍵時刻。當他

上氣不接下氣地跑到小公園時，人群已經慢慢在聚集，他雖然急喘著氣，還是露出如鷹一般犀利的目光盯著遠方，絲毫不放過任何一線先機。後來，他無意中瞄見自己手臂上那道明顯的疤痕，忽然想起小時候媽媽告訴他，這道疤是他四歲時被開水燙傷的痕跡，當晚他媽媽陪他在醫院治療，同時也在那裡得知他爸爸被槍殺的噩耗。任浩摸摸這道疤，再望著迷茫的遠方，心情十分複雜，在命運的十字路口，常常存在無情的抉擇，而且完全不由人回頭。任浩並不想讓自己沉溺在這種無用的感傷裡，他覺得自己已經錯失太多、太多了，所以當他瞥見任大順全身被繩子綑綁，由憲兵遠遠押著走過來剎時，他立刻衝向前去，一邊衝一邊吼：「阿爸！快跑、快跑啊！快逃命！阿母在家等你，在等你呀！」然後，他聽到一陣槍聲朝他掃射過來，但他絲毫不閃躲，仍然勇往前衝，甚至，他覺得這槍聲讓他鬱積很多年的痛苦可以宣洩出來，並且是痛痛快快地宣洩出來。

後來，他就聽不見任何聲音，只覺得身體與感覺逐漸分離，心靈也緩緩沉澱出來。在一片澄清的光線中，又出現那位目露凶光、蓄短鬚的男子，手中拿著槍，正指向一位臉上有傷疤、眼睛大而明亮的漢子。「事情是該解決了。」蓄短鬚的男子說：「可是，卻永遠不會變成過去，你心裡清楚。」「不、不、、、」有疤的男子痛苦地大叫。「這是你的決定？你確定？」蓄短鬚的男子握緊槍。「大哥、大哥、、、」有疤的男人想用手去抓他手中的槍，兩個人扭打起來。這混亂的畫面卻在一陣呼喚聲中，自任浩腦海突然消失。「任導演、任導演。」任浩定眼一看，才發現自己的手仍然握住警察王中的手，他立刻警覺自己的失態，慌亂地鬆開手。「有關吳心蜜這件案子，希望你們能全力配合調查。」王中接著說。「當然、當然，心蜜是個很優秀的演員，我們都沒有想過她會出事，我讓副導先和你談一談。」任浩交代完就先離開到另一個房間抽煙，不過，他仍透過窗戶不時觀察王中和副導的交談，他如鷹一般銳利的視線讓王中有了警覺，但是，王中並不了解任浩對他存著戒心的理由。

走出片廠，對這件案子王中依然毫無頭緒，方才副導放了許多吳心蜜的帶子給他看，心蜜演得很好，任導也很稱讚她；在她私人感情方面，據說發展也非常順利，這個意外算是來得突然，沒人看得出她有任何異樣，也讓電影連殺青戲都來不及拍。王中離開那裡以後，開著車子準備回警局，開到半路，他忽然猛踩煞車，車停住時他定眼一看，眼前的樹林好眼熟，於是，他下車往林裡走，走了一小段路，他驀然想起，這裡不就是剛才副導放的影片裡的場景，老天！王中暗自叫著：真的是這裡！他立刻加快腳步往前走，走過樹林，遠遠看到一條河，而河邊竟是吳心蜜在拍戲，已經意外墜河死亡的吳心蜜在拍殺青戲，王中嚇得全身毛孔都張開，戲中吳心蜜演的溫子角色，在埋葬完亡夫以後，準備到河邊焚燒兩人定情的手帕遙寄給亡夫，而副導曾經說：可惜這場戲來不及拍，吳心蜜就發生意外。然而，此刻出現在王中眼前的，卻是吳心蜜哭著在焚燒手帕，一條藍色的手帕，未等手帕燃燒完畢，吳心蜜就跳河自盡。王中跑過去大叫別跳呀！可是，已經來不及了，他站在河邊猛喘氣，心想吳心蜜竟然連呼救都沒有，真是有點詭異，而被焚燒一角的手帕，竟然隨風飛去，王中身不由己地跟著手帕跑，跑了很久、

很久，他完全失去了方向，只知道自己好像已經跑出樹林，朝市區前進，正感到跑得筋疲力竭的時候，手帕也恰巧落地不動。

此時王中打量四周，發現有一座小公園出現在不遠處，他確定他以前沒有看過這公園，也確定自己完全迷路了。未及弄清一切，前面就傳出人群的騷動聲，原來有一位男子全身被粗繩捆綁，背後還插了一支旗子，上面寫著「罪魁」，由幾個憲兵押往小公園走。而在人群中，赫然站著吳心蜜，她全身是電影中溫子的打扮，手裡拿著藍手帕，站在她身邊的是一位用帽子遮住眼睛的男子，正對溫子說：「伊被人抓去，對我們也是一種解脫。」說完立即把仍有一絲猶豫的溫子拉走。看到這裡，王中忽然明白了，他明白吳心蜜非死不可的理由了，電影拍到最後，她發現任導的母親當年外遇的事情，任導怎會放過她呢？而由小公園傳出的幾聲駭人的槍聲，震得王中幾乎站不穩。

而藍手帕卻穿越時空繼續飛，最後掉在一間小茅屋裡，那兒正有一對男女在激情擁吻。「不、不、三達，我們不應該這樣。」陷入激情中的女人，仍勉強把對方推開。「玉梅，爲啥米妳要嫁我的結拜大哥？要我叫妳任大嫂，我做不到。」臉上帶疤、雙眼大而明亮的男子痛苦地說。「你不要再說了，這一切攏是命。何況，日本人已經攻入台灣，我們更應該團結，不然，我們就真的會被滿清政府割給日本了。」玉梅堅定地說。「妳有沒有想過？我天天和大哥一起作戰，是多艱苦。」三達低下頭。「我會一直珍惜你給我的手帕。」玉梅將藍手帕握得緊緊：「一直到我死。」玉梅的雙眸裡是三達清澈的身影。

在另一個陽光艷麗的山谷，連雲都被融入淡藍的天空裡，連空氣都充滿花香，就在這山坡上坐著任浩和他的父親任大順。「你用這個地方來拍童年的回憶，不太像吧！」任大順說。「可是，我記得我小時候玩耍的地方，就長這樣啊！」任浩望著藍天淡淡說。「那個童星演得也很假。」任大順又說。「阿爸，你倒是看得很清楚。」是啊！離開人生，啥米攏看得清楚。」任大順笑了。「阿爸，你不恨那個查埔人？」你不能這樣說，伊是你的繼父，伊很疼你和你阿母春子，這是很不簡單的。」任大順認真說。「當年，阿公也有同樣的遭遇？」任浩故意問。「不，那不一樣，你別亂想，你的阿公任茂發是一個偉大的人。」任大順說。任浩反倒沉默了，好久才又開口：「阿爸，爲啥米當年你被人押去小公園的時候，不管我按怎叫你，你攏不回頭？」任大順感傷地站起身，面對眼前亮麗的美景，他反而不知該說些什麼，畢竟這是一段連陽光也無法洗滌的晦暗過去。「過去的隴會過去。」任大順只能如此說。但是，任浩卻忽然站起來從後面抱住他，激動地說：「阿爸，我很想你。」任大順點點頭：「我知影，不過，唉！人生是不能回頭的。」山谷裡兩個人交纏的影子，被柔和的風、被清新的花香徐徐掠過，人生如戲，卻無法如影片可以剪接，拍過無數電影的任浩比誰都感傷。

艷麗陽光的另一邊、充滿火藥味的山洞裡，蓄短鬚、目露凶光的任茂發，拿槍對著臉帶傷疤的三達說：「我一直把你當成自己的親弟弟。」三達哽咽地說：「我知影，大哥，我知影。」我沒法度、不、不、」任茂發抖著聲音。三達未等他說完，就快速把槍搶過去。「你、你、不、不、」任茂發無法置信。「大哥，對不起。」三達痛

苦地說：「啥米人攏想不到事情會發展到今天這地步。」那把被雙手握得很緊，卻仍然一直抖著的槍，凝聚了一股無形的殺氣，這殺氣同時籠罩住兩個瀕臨崩潰邊緣的人，槍的確是此刻的導火線，一個致命的導火線。

沒有辦法預料的人生，還反映在嘈雜的記者會，任浩對眼前數十位記者表示，關於方才市警局警察對他的盤問，他相當不以為然，王中警察的失蹤和他一點關係也沒有，那一天王中確實有到過片場，和副導談了一會兒就離開，自那時起他們未曾再碰過面，誰知道王中是否有什麼私人的困擾才選擇消失，這和他一點關連都沒有。此時有一位記者忽然問起吳心蜜死亡的事件，惹得任浩產生一把無名火：「這和我又有什麼關係？難不成是我把她推進水裡淹死的？」任浩激動的回答，竟讓吵鬧的記者會突然安靜下來。

置身在擁擠的小公園外面、並且已經身不由己地變成憲兵的王中，完全明白要追查吳心蜜死亡的真相是有多麼困難了，過去這幾天，他一直呆在憲兵總部，聽從上司的派遣，也目睹很多的屠殺計劃，甚至隨便一通檢舉電話，未經查證，都可以殺掉很多人，王中覺得這真是一個荒謬的年代，人的命運比風沙的起落還不可預料，他真不明白自己為什麼會到這個地方來？又為什麼在這兒任人差遣？他可一點都不想當歷史的見證，尤其是見證這些慘無人道的事，真是毫無意義。

這些怨懟一直壓抑到他被派去押解人犯到小公園槍決，才爆發出來，他甚至想過要拔腿逃走，然而，基於對這個陌生年代的恐懼，他完全不敢輕舉妄動。他們押解的犯人全身被粗繩網綁，背後插了一支旗子，上面寫著「罪魁」，一路上不吭一聲，臉上也沒有表情。走到小公園外面不遠處，王中竟然意外看到任浩擠在人群裡，而且是拼命往犯人這方向擠，還不住大喊：「阿爸！阿爸！快逃命呀、、、」王中看著任浩，忽然清楚了一切，他凝視著眼前的小公園，這是他第二次來這裡了，不管會發生什麼事，他真的很想進去看看，看看這個扮演歷史推手的地方，到底隱藏了什麼？而這種死亡究竟在時代洪流中代表了什麼意義？慢慢地人群的嘈雜聲漸漸遠去，他身旁的憲兵也在陰暗光線裡一一消失，只剩他不知所措地面對犯人任大順，任大順身上的繩子不知何時已經被解開，可是任大順並沒有逃走，他自己居然緩緩向小公園走去，用一種平穩的步伐，昂首闊步，在進入公園前，他忽然回頭對王中微笑，王中感覺到他的笑容裡隱藏很多話語，雖然王中一時無法了解，可是自己混亂、恐懼的心情，竟然在瞬間得到平撫，甚至感到一股溫暖緩緩流過。於是在任大順步入公園以後，王中背過身，輕輕擦拭臉頰不知何時留下的淚水。

在一片雜草叢生、蠟黃的夕陽垮垮垂吊的荒原上，數十個躲避日軍追捕的抗日份子正往山谷逃去。大家進了山洞，立刻全部往地上癱去，他們已經不知道過了多少這種又餓又渴又累的日子，而局勢卻還一直壞下去，隨著日軍陣容的擴大，他們的死傷更加慘重，到最後連正面迎擊的能力都沒有，只能一直潰退。連林少貓的勢力都完全被日本人鏟除了，我們要怎麼辦？」林少貓？算了吧！身為台灣人，卻只想要做日本狗。」滿清皇帝真不是人，戰輸了只想要犧牲台灣。」大夥兒忿恨不平地你一言我一語。這時候任茂發開口了：「各位兄弟，我真對不

起大家，身為領隊的我，無法領導大家趕走日本兵，還害了很多兄弟喪命。」三達接著說：「大哥，這不是你的錯，實在是日本人太強了，你已經盡力保護我們了。」任茂發看著這個為他說話、和他情同手足、從開始打戰便死忠跟著他的三達，內心不禁百感交集。

在他們一起長大的家鄉，三達喊大他八歲的茂發「大哥」，喊大他六歲的玉梅「梅姊」，三達親眼看著大哥和梅姊戀愛進而結婚，對大哥十分尊敬的他完全不敢表達心裡對梅姊的愛戀。茂發和玉梅結婚以後，曾經隨叔叔到外地經商三年，一直到爆發內戰才匆匆趕回，在這三年裡，三達和玉梅因經常相處、互相照應，產生情愫，雖然他們極力克制自己，仍然被茂發一眼看穿，對日本戰爭的開始也是茂發和三達痛苦煎熬的開始。而現在大家被困在這個山洞裡，對於是否能活著看見明天的太陽都沒有把握，三達竟然癡望著濛濛的天空，想念起玉梅清瘦的身影來了，也在此時，他摸到自己臉上那道傷疤，心中感到更加愧疚，七歲那年，調皮的他因為玩耍跌落山谷，是茂發不顧一切救了他，所以他的臉上留下這一道疤痕，可是，茂發卻為了救他險些喪命，對於這份恩情，三達從未曾忘記過，因此和玉梅的不倫之戀，始終是他心頭的最痛。

而導演任浩心裡的最痛是一段不為人知的往事，當年任大順被槍決以後，春子改嫁給一直暗戀她的福山，福山是個商人，生意經營得不錯，對春子和任浩也十分照顧，可惜春子是個不甘寂寞的人，在經濟無後顧之憂之後，開始出去玩樂，最常做的是白天睡覺，晚上夥著一群姊妹淘去舞廳跳舞，和一些男人調情、喝酒，有時醉醺醺地回家還會發酒瘋。福山總是容忍她，受不了的時候會拿著棉被到書房睡覺，這一切看在年紀漸長的任浩眼裡，甚至會為繼父叫屈，他不知道繼父為什麼要如此低姿態，任浩覺得自己和媽媽根本是繼父的包袱，該低頭的是他們。有一夜，春子又一身酒氣地回家，連站都站不穩，任浩阻止福山去扶她，而是自己向前去攙住她，然後故意再放開，讓春子跌坐在地上。『媽、媽、媽、，妳真的太不像話。』任浩那時已經完全崩潰。目睹一切的福山不發一語地把任浩帶開說：『不要怪你媽，唉！她所做的一切攏是為了你，其實伊雖然嫁給我，卻根本不愛我。』聽完話的任浩瞪大眼，無法置信。『但是，我就是愛伊，而且整整愛伊二十年了。』二十年前，春子十八歲，有一雙溜溜的大眼睛和一副愛笑的嗓子，深深讓住對門的福山著迷。『其實妳媽媽心地很好的。』那時，每當福山有心事，皺了眉頭，春子就會說笑話逗他開心。『你媽常說，別愁了，快樂或痛苦攏是一輩子。』後來春子出嫁以後，福山曾經痛苦地想自殺。

明瞭了一切的任浩，不再干涉他們的相處模式，沒有錯，不管快樂或痛苦都是一輩子，時間從不善待任何人。只是，春子和福山的快樂實在不長，他們的最後一次吵架，吵到掀翻了半個家。『我為啥米天天出去買醉，你心裡最清楚。』手已經被碎玻璃割傷的春子，仍然惡狠狠地說。『妳一直攏不相信我，妳一直都在懷疑當年是我檢舉人去抓大順的，妳為啥米寧願去相信那個想要破壞我們家庭的人，而不肯相信我。』福山氣憤地大吼。『相信你？』春子約莫也氣瘋了：『相信一個老母是舞女、老父走私毒品的人的話。』福山聽完失去理智地打了她一個

耳光。「你敢打我？」雖然知道自己說的話太過份，可是，被甩一耳光仍然叫春子顏面盡失，她摸摸臉上那道清楚的五指血印，最後一次用忿恨的眼光瞪著福山，然後頭也不回地奪門而出，天亮之後，警察上門來說春子已經在近郊河裡溺斃，請家屬去認屍。在喪禮中，福山哭到幾近昏厥，任浩反倒心情平靜，他仔細看著春子放大的遺照，覺得自己的媽媽真是美麗，是春天百花綻放中最美麗的一朵，任浩相信她現在可以真的休息，命運再也不能傷害她了。後來，當了導演的任浩，在拍電影殺青戲女主角焚燒手帕遙寄亡夫的前一天，和女主角在飯店過夜，一番纏綿過後，兩個人都倒了酒倚著窗口喝，喝著、喝著吳心蜜忽然問：「戲裡溫子的老公到底有沒有害死她的前夫？」任浩一口氣把酒喝光轉身走開，沒有回答，吳心蜜卻又囉唆：「你怎麼會想拍這種電影？還弄出一個這麼奇怪個性的女主角。」此時任浩繃著一張臉，丟給她一條手帕：「廢話少說，拿去吧！這是拍殺青戲的道具。」

而躲在山洞逃避日軍追捕的任茂發、三達和他們的同伴，在夜晚到來時，被日軍發現，展開一場激烈的圍捕，大部份的兄弟都被纖滅，只剩任茂發和受重傷的三達以及幾個同伴逃了出來，然而，日軍仍然緊迫在後面，隨時會追上他們。逃到溪邊的時候，三達掙脫茂發攙扶的手，倒在地上說：「大哥，我真的不行了，你們別管我，否則大家會死在一塊兒。」茂發看著受重傷鮮血直流的三達，再看看滿臉恐懼的殘存的幾個兄弟，他明白自己沒有時間猶豫了，可是他實在不忍丟下共患難的三達。「大哥，你們快走吧！否則我會死不瞑目，最後，我只有一个請求，希望你能夠痛快結束我的生命，以免我被日本人凌虐。」三達哀求。深呼吸一口氣以後的茂發，拿出僅剩的一把槍，瞄準三達的頭，準備讓一切有個了斷。雙手不住顫抖的茂發，腦海卻浮現往昔的畫面，他和三達在家鄉的點點滴滴，然後他垂下雙手，無力地喃喃念著：「這是你的決定？你確定？」三達見茂發退縮了，一把搶過槍來，冷冷地看著槍說：「啥米人攏想不倒事情會發展到今天這地步。」停了一下，三達又說：「大哥，我求你。」然後再把槍塞回茂發手上。茂發不得已只好重新瞄準三達，他看著三達的眼、三達的唇，混亂的腦筋忽然澄清下來，他此刻清楚看到在小茅屋裡，三達和玉梅正在激烈擁吻，一波又一波飢渴的喘氣聲如浪濤湧來，撞擊到茂發心底最痛處，他最愛的女人和他的兄弟，背著他幹出這種勾當，讓他的身心倍受煎熬，想到這裡，他失去理性、狠下心扣了板機，結果竟然沒有任何的哀嚎聲響起，因為槍早沒有子彈。後來，茂發又看到和三達擁吻中的玉梅，眼裡有他從未見過的愛意，那種充滿女性衝動的奔放，似乎沒有任何東西可以阻擋，至此，茂發完全崩潰，他抽出防身的小刀朝三達一陣猛刺，他的內心充滿嫉妒和恨，三達忘恩負義，趁他不在，奪走他這一輩子最愛的女人，這種人是不配當他的兄弟，他恨、他痛恨三達，痛恨命運，失控的情緒讓他一刀又一刀凶狠地刺了下去。

等茂發意識稍微清醒，三達早已死在他刀下，而且死狀甚慘，旁邊的弟兄嚇得紛紛逃跑，茂發丟下刀子跪坐在地上，抱著滿身是血的三達嚎啕大哭起來。然後，慢慢地他感覺到一股溫暖的陽光覆照著他，他抬頭一看，眼前是個明亮的山



谷，是的，他記起來了，就是那個山谷，當年七歲的三達太頑皮，不小心跌落下去，在一旁的人仍驚魂未定時，十五歲的茂發不顧生命危險滑下山谷去救他，雖然撞得滿身鮮血，他依然把已經昏迷的三達救出來，那時候他就是牢牢抱著三達，一步一步掙脫死神的掌心，從谷底逃出來，他一直記得他抱著七歲三達的感覺，和他現在抱著懷裡已經斷氣的三達一樣，他們是永遠的兄弟，永遠的好兄弟。

「有人在嗎？」一位著警察制服的人，打開拍片現場的辦公室大門進來，說：「我是警察王中，來調查吳心蜜死亡的案子。」任浩隨即也站起來：「你好，我是導演任浩。」兩人握手的時候，窗外天色很亮，潔白的日光照在他們緊握的雙手上，讓他們瞬間產生一種錯覺，彷彿兩人是舊識，只是分別了很久、很久，阻隔在他們之間的是一場大霧、一條時光洪流、一個看似交集卻又各自獨立的未來。王中在來這兒調查之前，從來沒有想過這是件如此棘手的案子，未來他會因為這個案子而捲入一個時代漩渦裡。而任浩也沒有料到導這一部電影，會讓自己的生命重新被記憶洗滌一次。太多的未知鏈成的未來，在他們握手之後，會如窗外綻放的日光不斷向前躍進，在到達終點之前，誰也無法將自己的角色定位。今天可以開始準備拍殺青戲了！」任浩轉身對副導說：「女主角的戲就用背影吧！」王中看著片場來來往往忙碌的工作人員，再望著乾淨的、藍藍的天，決定等他們忙到一個段落，再開始自己的調查工作。





















